

△△縣(市)測量標保管總冊

測點	種類及等級		冠字號數		標石號數		名稱		設置年月日	
所在地	鄉鎮(區)	鄰里	大字	字	地號	地目	其他小地名	數	地面積	
土地所有姓名住址					通達順路					
備考					位置圖					
測點	種類及等級		冠字號數		標石號數		名稱		設置年月日	
所在地	鄉鎮(區)	鄰里	大字	字	地號	地目	其他小地名	數	地面積	
土地所有姓名住址					通達順路					
備考					位置圖					

(272×385)公釐

第 頁

- ①本冊依據前臺灣各州廳土地測量標保管臺帳及地籍圖林野圖及其他有關之類(如不齊全應調集轄內各警察派出所原保管之土地測量標保管臺灣帳副本抄錄)以及此類調查結果詳細填載。
- ②本冊係按前日本陸地測量部設置者前臺灣總督府稅務課山林課土地課設置者及光復後設置者分別調查之。
- ③如有共用關係者應於備考欄記明其共用關係。
- ④廢點應記於備考欄並廢點處分年月日。
- ⑤名稱不明或無標名番號者於相當欄劃示斜線。
- ⑥已辦理移轉處分者於冠字或標名號數之左方應冠(移)字樣。
- ⑦其他有損壞滅失或異動情形依調查結果詳填備考欄內。
- ⑧本總冊每張正反面記載測點用道林紙印另加索引紙(分等級冠字番號標石番號頁數)及硬紙封面一式送當地地政機關以後如有變動時應予整理。

附件三之二

△△縣(市)測量標(實地現況調查損減移動查報)表

調查日期： 年 月 日

測 點	種類及等級	冠字號數			標石號數	名稱	設置年月日	
所 在 地	鄉鎮(區)	鄰里	大字	字	地號	地目	其他小地名	數地面積
土地所有姓名住所					通達順路			
實地現況(損減移情及原與期壞失動形其因日)					位			
備考					置			
					圖			

調查人員○○市地政機關職別名稱

○○縣(市)地政機關

蓋章

- (一)本表於本年度第一次調查時及以後臨時發現或據報有損壞減失移動情形時查報之用(每點一張二份層報核備)。
- (二)調查工作由當地地政機關人員辦理。

